

# 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工资差异： 扩大还是缩小

——来自中国流动人口监测调查(CMDS)的经验证据

胡 雯<sup>1</sup>, 罗千峰<sup>2</sup>, 张锦华<sup>3</sup>

(1.北京大学 中国农业政策研究中心,北京 100871;2.中国社会科学院 农村发展研究所,北京 100732;  
3.上海财经大学 财经研究所,上海 200433)

**[摘要]** 基于2011—2017年流动人口动态监测数据,分析“城—乡”和“城—城”流动人口的工资差异。研究发现:农民工工资的户籍歧视仍然存在,但有缩小的趋势;尽管工资差异缩小,但职业间和职业内存在隔离,即农业户口的流动人口往往从事生产服务等低收入岗位,难以晋升到管理岗和技术岗等高收入岗位;职业内工资差异大于职业间的工资差异,这主要是由人力资本的不同所致,行业内差异带来的工资差异远大于行业间的差异。

**[关键词]** 工资差异分解;职业隔离;行业间隔;人力资本;代际差异

**[中图分类号]** F12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7-9556(2023)10-0016-16

## Wage Differentials between Migrant Workers and Urban Workers : Widening or Narrowing

——Empirical Evidence from the China Migrants Dynamic Survey Data (CMDS)

HU Wen<sup>1</sup>, LUO Qian-feng<sup>2</sup>, ZHANG Jin-hua<sup>3</sup>

(1. China Center of Agricultural Policy,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2. Rural Development Institute,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 Beijing 100732; 3. Institute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Shanghai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Shanghai 200433,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China Migrants Dynamic Survey data from 2011 to 2017, we mainly analyzed the wage differentials of town-country and town-town migrant workers.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impact of household registration discrimination on migrant workers' wages still existed, along with the tendency to shrink. In spite of the narrowing gap, there was a segregation between and within occupations, that was, the migrants having rural household registration always worked in the producing and serving industries at a lower wage level. It was difficult for rural migrant workers to flow to the positions with a higher-level wage. Intra-occupational wage

**[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72203003、72203232、72103134);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72173080);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2021M700225);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青年项目(21YJC790139);上海市教委科研创新重大项目(2023SKZD13);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23CJY055)

**[作者简介]** 胡 雯(1994—),女,江西新余人,北京大学中国农业政策研究中心讲师,主要研究方向是经济结构转型与农民工城市融入,本文通讯作者;罗千峰(1990—),男,河南信阳人,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是数字技术与智慧农业;张锦华(1977—),男,江苏扬州人,上海财经大学财经研究所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是农业经济理论与政策。

differentials were larger than inter-occupational differentials, which was mainly caused by the differences of human capital. Meanwhile, intra-industrial differences were far larger than inter-industrial differences.

**Key Words:** wage difference decomposition; occupational segregation; industrial separation; human capital; generation gap

## 一、引言

农民工城市融入是实现中国现代化的重要路径,城乡融合关系着国家结构转型的方式和发展。随着改革开放和要素市场发育,劳动力在地区间的流动越来越充分,户籍的显性歧视逐步减弱。户籍制度从形式上取消了,<sup>①</sup>并不直接与工资挂钩(陈杰等,2022)<sup>[1]</sup>。在此情景下,近些年中国城乡居民人均收入稳定增长,但城乡居民间和农村居民间、流动人口间的收入差距依然很大(万广华等,2022;叶兴庆,2022;李实和朱梦冰,2022)<sup>[2-4]</sup>。与此同时,地区间不平衡不充分发展的矛盾逐步显现。城市劳动力市场中,“城—乡”和“城—城”流动人口是否存在工资差异和户籍歧视以及歧视如何产生尚未可知。综上,本文的中心问题为:农民工与城镇流动人口是否存在工资户籍歧视?能否通过职业和行业突破户籍的制度藩篱?研究劳动力市场的工资差距问题,有助于推进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中国要实现经济结构转型,在2035年基本实现和2050年全面实现农业现代化和全民共同富裕,仍然面临诸多挑战。首先,农业部门和非农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呈现缩小趋势。工业化和城镇化加速了中国现代化进程和经济结构转型,促进了非农就业、农民增收和劳动生产率提升。中国农业GDP占比从1980年的29.6%下降到2020年的7.7%,同期农业就业占比从68.7%下降到23.6%(黄季焜,2022)<sup>[5]</sup>。但是,农业就业占比仍然高于农业GDP占比,是美国的19倍、日本的7.4倍、以色列的27.6倍,中国到2050年需要转移2.4亿农业劳动力。受疫情冲击和国际形势影响,2020年农民工总量较上年减少517万人,下降1.8%。2021年全国农民工总量为29251万人,比上年增长691万人,增长2.4%。其次,人户分离趋势依旧明显,流动人口进入城市后遭遇工资待遇不平等和教育不平等的问题(孙旭等,2020;陈翔和刘亚楠,2022)<sup>[6,7]</sup>。中国流动人口动态监测数据跨度长、覆盖面广,恰好为本文研究“城—乡”和“城—城”流动人口的工资差异和户籍歧视提供空间。

本文可能的边际贡献有三个方面。首先,2011—2017年的卫计委流动人口监测数据覆盖全

国31个省,流动人口的迁移时间接近40年,恰好涵盖了改革开放之后活跃的城乡劳动力市场。在城市的外来劳动力市场中探讨工资户籍歧视的存在性,分别控制个体特征、就业特征等不同情景讨论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工资差异。其次,运用Oaxaca-Blinder分解工资差异中有多少来自户籍歧视。最后,采用改进的Brown分解方法,分析职业间和职业内的差异,得到可解释的比例和不可解释的比例。在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协调发展战略下,为实现经济结构转型目标提供决策依据。

## 二、文献综述

与本文相关的研究有三支文献。第一支文献是中国城乡劳动力市场是否存在工资歧视,学界尚未达成一致的结论。部分学者认为存在工资歧视(Meng and Zhang,2001;王美艳,2005;Zhu,2016;孙婧芳,2017;Ma et al.,2018;吴珊珊和孟凡强,2019)<sup>[8-13]</sup>,也有学者认为不存在工资歧视(Démurger et al.,2009)<sup>[14]</sup>。当然,还存在其他方面的歧视,如社会保险、行业分割等(陈钊等,2009;余向华和陈雪娟,2012)<sup>[15,16]</sup>。章元和王昊(2011)<sup>[17]</sup>将城市劳动力的样本分为本地工人、本地居民、外地工人和外地农民,发现外地农民工工资歧视为56.5%,其中包括30.5%的户籍歧视和26%的地域歧视,认为外地农民工存在明显的地域歧视,而外地工人没有受到地域歧视。胡雯和张锦华(2021a)<sup>[18]</sup>研究发现城市集聚具有正外部性,农民工在大城市和高行政级别的城市工作能享受到工资溢价。本研究聚焦在流动人口的群体,研究“城—城”和“城—乡”流动人口的工资差异,避免本地和外地的因素干扰。

第二支文献是从户籍制度障碍的视角,分析中国劳动力市场的资源误配以及劳动力工资和生产率在空间的异质性(Tombe and Zhu,2019;段志民等,2022)<sup>[19,20]</sup>。Gai等(2021)<sup>[21]</sup>认为中国农业部门和非农部门间存在巨大的迁移成本,户籍制度改革后使得农业生产率差减少30%,移民份额增加9%,总生产效率增加1.1%。吴贾等(2015)<sup>[22]</sup>研究认为1989—2011年间我国城镇劳动力市场中对农村户籍劳动者的歧视程度有所增加,户籍的工资溢价以及降低失业率的效果正逐年增加。农民工相对于城镇职工,

仍然存在社区空间的隔离、文化认同的隔阂和职业垂直上升的隔离,阻碍了农民工融入城市(石智雷,2017)<sup>[23]</sup>。魏东霞和陆铭(2021)<sup>[24]</sup>提出要破除体制障碍让更多农村人口尽早进城,以改善其日后的就业和收入。张锦华和胡雯(2020)<sup>[25]</sup>从土地产权管制的角度讨论造成城乡劳动力市场二元分割的原因。当然,在中国特有的城市行政层级体制下,行政层级通过城市集聚效应、生活成本补偿而产生工资溢价,要引导异质性农民工分类分层迁移,从而实现劳动力资源优化配置(胡雯和张锦华,2021b)<sup>[26]</sup>。本文聚焦劳动力市场中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工资差异问题。

第三支文献围绕工资的户籍歧视和地域歧视的衡量展开讨论。已有成熟的工资分解方法有 Oaxaca 分解、Cotton 分解、Neumark 分解、Brown 分解、Appleton 分解和 Quantile 分解等(葛玉好和曾湘泉,2011)<sup>[27]</sup>。Oaxaca-Blinder 差异分解多用于分析工资中可被个体特征解释的部分和不可被解释的歧视部分(Oaxaca,1973;Jann,2008)<sup>[28,29]</sup>。Brown 分解法多用于分析行业分割和职业隔离对工资歧视的影响(Brown et al.,1980)<sup>[30]</sup>。在此方法的基础上,学者们测算职业固化和行业分割带来的工资歧视。张冬平和郭震(2014)<sup>[31]</sup>发现制造业、建筑业、其他服务业存在岗位隔离,金融、交通运输业不存在横向户籍岗位隔离但存在纵向户籍岗位隔离,政府部门、邮电通信、科教文卫的工资差异主要是人力资本导致的。赵海涛(2015)<sup>[32]</sup>发现城镇居民和流动人口的工资总差异为 0.208,其中职业内差异占 51.02%,职业间差异占 48.98%。由人力资本可解释的部分占 41.84%,职业歧视的部分只占 9.18%。女性在收入最高和最低的行业都存在行业进入优势(王湘红等,2016)<sup>[33]</sup>。农民工在行业内的职业垂直流动,初次进城务工职业为一般劳动者,当前职业为管理或技术人员的农民工比重为 7.12%(石智雷,2017)<sup>[23]</sup>。人力资本特征、工作环境类似的劳动者因为进入不同行业,获得显著不同的工资报酬(田柳等,2018)<sup>[34]</sup>。吕炜等(2019)<sup>[35]</sup>用 Brown 分解和职业转移矩阵发现,农民工无法随着迁移时间的延长而实现工资同化的原因是职业分布固化和户籍歧视。许岩等(2020)<sup>[36]</sup>认为户籍制度带来的职业内的工资差距无法降低人力资本不足所主导的职业上升。

总的来说,本文将农民工在劳动力市场中受到的歧视分为两个部分:一是进入城市劳动力市场后能否获得同等的工资待遇;二是能否进入某个职业和行业,即职业隔离和行业分割的问题。

Oaxaca-Blinder 分解和 Brown 分解是组群工资差异均值分解的经典方法,Oaxaca-Blinder 分解着重回答“同工不同酬”的问题,Brown 分解则整合了组群职业分布对工资差异的影响,将职业隔离和行业分割纳入了“同工不同酬”的分析框架。如图 1 所示,本文采用 Oaxaca-Blinder 法分解农民工在劳动力市场的工资差异可以测算出工资的可解释部分(人力资本)和不可解释部分(户籍、性别、代际的工资歧视),进而运用 Brown 分解法对职业内、职业间、行业内、行业间的工资差异进行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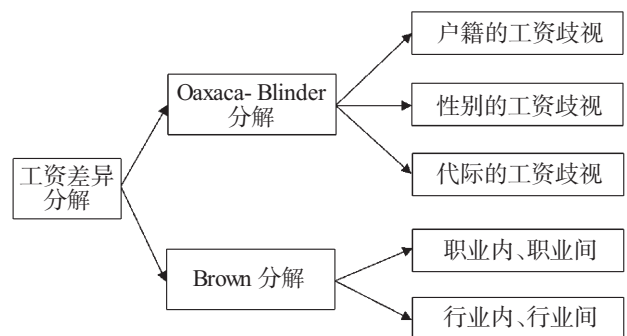


图1 工资差异分解的基本分析框架

### 三、统计事实、模型与数据

#### (一)统计事实

基于 2011—2017 年卫计委的流动人口监测数据,本文根据户口类型将流动人口分为农民工和城镇流动人口,图 2 的分布图报告了两个群体的小时工资分布,发现“城—城”流动人口工资收入增长的绝对值高于“城—乡”流动人口。本文最基本的事实就是城市劳动力市场中流动人口的户籍歧视,按户口、代际、行业、职业来看存在一定的工资差异,但是否存在歧视还需要后面进一步的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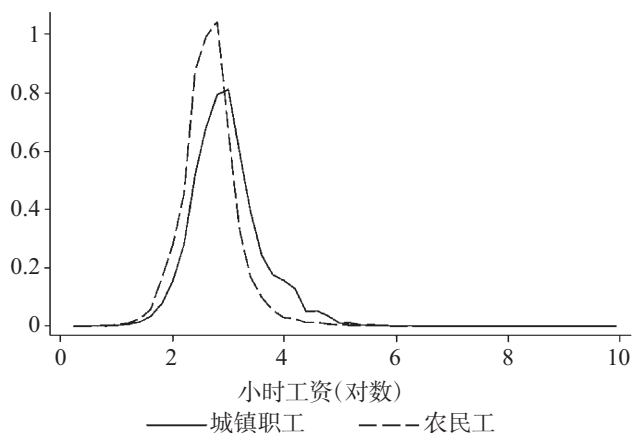


图2 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分布

#### (二)数据与变量说明

本研究采用 2011—2017 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以下简称“卫计委”)开展的全国流动人口动

态监测调查(China Migrants Dynamic Survey, CMDS)数据,<sup>②</sup>调查采用分层、多阶段、与规模成比例的PPS方法进行抽样。调查对象是在流入地居住一个月以上、非本区(县、市)户口的15~59周岁的流动人口,每年调查量在15万到20万之间,覆盖地区广、人员多,为

本文研究城乡工资收入差距提供了详实的数据资料。本文的研究对象是流动的劳动力,即15~59周岁的非农工作从业者,且目前有工作,月工资收入大于100元。<sup>③</sup>最终,共计有537695个流动人口样本,其中433179个农民工、104516个城镇职工样本(表1)。

表1 CMDS数据的样本情况(2011—2017年)

年份	样本数量	流动人口		农民工		城镇职工	
		小时工资(元/时)	月均工资(元/月)	小时工资(元/时)	月均工资(元/月)	小时工资(元/时)	月均工资(元/月)
2011	46935	11.73	2395.96	10.72	2267.90	16.10	2951.12
2012	70812	13.95	2722.80	12.70	2563.68	19.39	3416.35
2013	92511	14.32	2941.55	13.30	2824.21	19.24	3509.95
2014	92576	16.69	3337.61	15.88	3176.63	20.25	4049.68
2015	88625	20.53	3675.08	18.76	3449.91	28.17	4644.72
2016	70694	21.55	3755.10	19.51	3496.12	29.44	4754.68
2017	75542	23.01	4146.24	20.51	3848.17	30.82	5074.77

结合研究设计,选择个体特征、家庭特征、工资情况等变量。(1)是否为农民工(虚拟变量,  $migrant=1$ );(2)个体特征,包括性别(虚拟变量,  $male=1$ )、年龄( $age$ )、婚姻状况(虚拟变量,已婚则  $married=1$ )、民族(虚拟变量,汉族则  $han=1$ )、受教育年限( $edu$ );(3)就

业特征,包括行业( $industry$ )、职业( $occupation$ )、所有制( $ownership$ )。另外,控制了省份固定效应( $province$ )和年份固定效应( $year$ )。表2中,农民工占比为81%,样本平均年龄为32.86岁,以新生代农民工为主。男性劳动力样本占58%,已婚比例为70%。

表2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量名	变量符号	整体样本		农民工		城镇职工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月均工资(元/月)	$wage$	3330.42	2347.94	3128.18	1936.39	4168.66	3456.68
ln月均工资(对数)	$lnwage$	7.98	0.50	7.93	0.47	8.15	0.58
小时工资(元/小时)	$phwage$	17.65	34.17	16.11	17.92	24.04	68.02
ln小时工资(对数)	$lnphwage$	2.74	0.54	2.68	0.51	2.98	0.62
是否农民工,是=1,否=0	$migrant$	0.81	0.40	1	0	0	0
周工作时间(小时)	$workhour$	52.39	12.71	53.40	12.85	48.22	11.18
年龄(岁)	$age$	32.86	9.07	32.75	9.24	33.34	8.30
受教育年限(年)	$educ$	10.47	3.10	9.83	2.78	13.10	3.00
性别,男=1,女=0	$male$	0.58	0.49	0.58	0.49	0.57	0.50
是否已婚,是=1,否=0	$married$	0.70	0.46	0.70	0.46	0.69	0.46
民族,汉=1,其他=0	$han$	0.93	0.26	0.93	0.26	0.94	0.24
行业							
采矿	$indu2$	0.02	0.14	0.02	0.13	0.03	0.16
制造	$indu3$	0.33	0.47	0.35	0.48	0.23	0.42
电煤水热	$indu4$	0.01	0.10	0.01	0.08	0.02	0.13
建筑	$indu5$	0.10	0.31	0.11	0.31	0.08	0.27
批发零售	$indu6$	0.09	0.29	0.09	0.28	0.10	0.3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indu7$	0.05	0.21	0.05	0.21	0.05	0.22
住宿餐饮	$indu8$	0.12	0.33	0.13	0.34	0.10	0.29
居民服务修理	$indu9$	0.15	0.36	0.16	0.36	0.14	0.34
高端服务业	$indu10$	0.13	0.33	0.09	0.29	0.27	0.44

表2(续)

变量名	变量符号	整体样本		农民工		城镇职工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职业							
熟练技术人员	<i>occu1</i>	0.16	0.36	0.11	0.32	0.34	0.48
制造业生产人员	<i>occu2</i>	0.38	0.49	0.42	0.49	0.21	0.41
商业与服务人员	<i>occu3</i>	0.42	0.49	0.43	0.49	0.40	0.49
其他人员	<i>occu4</i>	0.04	0.19	0.04	0.19	0.04	0.19
所有制							
国有企业	<i>owner1</i>	0.11	0.31	0.08	0.27	0.22	0.41
集体企业	<i>owner2</i>	0.03	0.16	0.03	0.16	0.03	0.16
私营企业	<i>owner3</i>	0.73	0.45	0.75	0.43	0.63	0.48
外资企业	<i>owner4</i>	0.08	0.27	0.08	0.27	0.09	0.29
其他企业	<i>owner5</i>	0.06	0.24	0.07	0.25	0.03	0.18

注:流动人口样本为 537 695,其中农民工为 433 179,城镇职工为 104 516。

被解释变量:小时工资。样本中小时工资( $\ln phwage$ )、月工资( $\ln wage$ )的均值分别为 2.74、7.98。<sup>④</sup>不同行业、职业的每周工作小时不同,农民工的工作小时数普遍高于城市居民,所以月均工资和小时工资与城市居民有较大差异,小时工资更能反映劳动力价格的差异。鉴于此,本文最终选用的被解释变量是取自然对数后的小时工资。小时工资( $phwage$ )等于月均工资( $wage$ )除以每月工作小时数( $workhour \times 4$ )。从图 3 流动人口整体的工资变化趋势来看,从 2011 年到 2017 年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但城镇职工的工资增速要快于农民工的工资增速,工资的绝对差距扩大。农民工的小时工资从 2011 年的 10.72 元上涨到 2017 年的 20.51 元,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从 2011 年的 16.10 元涨到 30.82 元,都上涨了将近 2 倍。另外,2011 年到 2017 年间,农民工的月工资从 2 267.90 元上涨到 3 848.17 元,城镇职工从 2 951.12 元上涨到 5 071.77 元,分别上涨了 1.70 倍、1.72 倍,上涨速度略低于小时工资,可见劳动生产率提高了,劳动参与时间降低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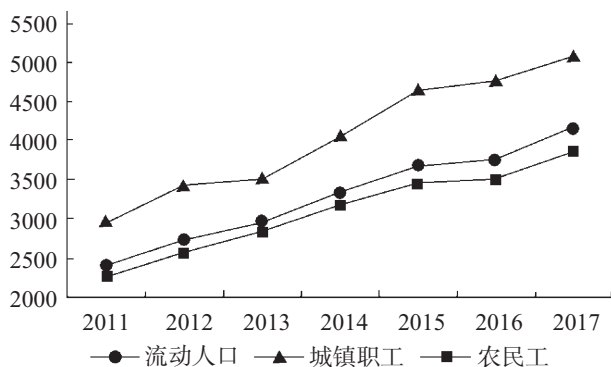


图 3 2011—2017 年不同群组劳动力的月均工资变化趋势

人力资本:教育程度。从整体的流动人口样本来看,受教育年限的均值为 10.47 年,有 47% 的流动人口获得了初中学历,34% 获得了高中学历,19% 的流动人口获得了大学及以上学历。其中,有初中文化的农民工最多,高达 53%,高中文化的农民工占 30%,接受大学教育的农民工远低于城镇职工。城镇职工中,接受高中/中专大专教育的样本达到 52%,有大学及以上文凭的城镇职工占 26%。可见,农民工的人力资本在水平和层次分布上远远低于城镇职工。

职业和行业分类。已有文献中有关行业的划分较多,田柳等(2018)<sup>[24]</sup>将行业划分为高工资行业和普通行业,高工资行业包括采矿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金融业,房地产业。石智雷(2017)<sup>[23]</sup>将职业划分为管理精英、技术经营、自主创业、私营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将行业划分为制造业、建筑业、高端服务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社会服务业。张冬平和郭震(2014)<sup>[21]</sup>研究了制造业、建筑业、交通业、邮电、餐饮、零售、金融、科教、服务业、政府部门的行业分割。还有研究按收入将行业分为 4 类,第一类为农林牧渔业,第二类为居民服务,第三类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第四类为金融等高端服务业(王湘红等,2016)<sup>[23]</sup>。本研究中行业(*industry*)包括农林牧渔,采矿,制造,电煤水热的生产供应,建筑,批发零售,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住宿餐饮,居民服务业,高端服务业共 10 类,<sup>⑤</sup>职业(*occupation*)包括熟练技术人员、制造业生产人员、商业与服务人员、其他职业人员 4 类。<sup>⑥</sup>本文将就业单位性质(*ownership*)根据就业单位所有制性质分为 5 类:(1)国有企业,包括机关、

事业单位、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2)集体企业;(3)私营企业,包括股份/联营企业、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4)外资企业,包括港澳台独资企业、外商独资企业和中外合资企业;(5)其他企业。

由表2可知,垄断性行业的分布差异不大,如采矿业和电煤水热在各样本中差异不大,基本都是2%左右。在采矿业,老一代农民工是新一代农民工占比的3倍,分别占3%、1%。批发零售,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居民服务修理这几个行业的群体异质性分布差异不大。城镇职工在制造业的分布明显低于农民工,在高端服务业的比率远远高于农民工。老一代农民工在建筑业的概率较大,新一代农民工在住宿餐饮的比重较高。在职业分布中,有非常明显的职业隔离,群体间的分布差距远远大于行业分布。在熟练技术人员这一职业内,城镇职工的占比最大,高达34%,远高于新生代农民工的13%和老一代农民工的8%。在制造业生产人员中,老一代农民工的占比高达50%,新生代农民工仅占37%,城镇职工从事制造业的比例为21%。在商业与服务人员中,新生代农民工占比最高,达到46%。所有制分布中,城镇职工在国有企业的占比最多,达到22%,远远高于农民工8%的比例。在私营企业中,新生代农民工占比高达76%,而城镇职工的占比为63%。

### (三)工资差异的结构性分解

1.户籍歧视分解。Oaxaca-Blinder分解是将工资收入差异分解为可解释的部分和不可解释的部分,对应特征效应和系数效应。不同样本的平均对数小时工资分别为:

$$w_u = x_u \beta_u + \varepsilon_u \quad (1)$$

$$w_r = x_r \beta_r + \varepsilon_r \quad (2)$$

$$w_o = x_o \beta_o + \varepsilon_o \quad (3)$$

$$w_n = x_n \beta_n + \varepsilon_n \quad (4)$$

其中,下标 $r$ 为农民工, $u$ 为城镇职工, $o$ 为老一代农民工, $n$ 为新生代农民工。

$$\bar{w}_u = \bar{x}_u \beta_u \quad (5)$$

$$\bar{w}_r = \bar{x}_r \beta_r \quad (6)$$

$$\bar{w}_o = \bar{x}_o \beta_o \quad (7)$$

$$\bar{w}_n = \bar{x}_n \beta_n \quad (8)$$

式中, $\bar{w}_u$ 、 $\bar{w}_r$ 、 $\bar{w}_o$ 、 $\bar{w}_n$ 分别代表城镇职工、农民工、老一代农民工、新一代农民工的平均工资。 $\bar{x}_i$ ( $i=u, r, o, n$ )代表影响工资的个体特征变量, $\beta_i$ ( $i=u, r, o, n$ )代表个体特征的回归系数。不同样本的工资差异可分解为:

$$\bar{w}_u - \bar{w}_r = \bar{x}_u \beta_u - \bar{x}_r \beta_r = (\bar{x}_u - \bar{x}_r) \beta_u + \bar{x}_r (\beta_u - \beta_r) \quad (9)$$

$$\bar{w}_n - \bar{w}_o = \bar{x}_n \beta_n - \bar{x}_o \beta_o = (\bar{x}_n - \bar{x}_o) \beta_n + \bar{x}_o (\beta_n - \beta_o) \quad (10)$$

方程右边第一部分为可解释部分(特征效应, endowments effect),第二部分则为不可解释部分(系数效应, coefficients effect),即歧视。式(9)为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工资差距,式(10)为新生代和老一代农民工的工资差异。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工资性别差异问题不断凸显(Oaxaca, 1973; Jann, 2008)<sup>[28, 29]</sup>。

2. Brown分解的户籍差异。农民工在中国城镇劳动力市场上遭受严重的户籍歧视(万海远和李实, 2013)<sup>[37]</sup>。已有研究表明,农民工无法实现工资同化的原因是职业隔离导致的职业垂直上升难(赵海涛, 2015)<sup>[32]</sup>。本文采用Brown分解对流动人口的户籍(农民工和城镇职工)、代际(新一代和老一代)、性别(男性和女性)的工资差异进行分解,得出不同组群之间职业隔离对工资差异的影响。运用职业选择模型(Multi-Logit模型)估计出各组别的职业分布,识别出农民工在职业上的户籍歧视、性别歧视和代际差异。

$$\bar{w}_u - \bar{w}_r = \sum_j (p_j^u \bar{w}_j^u - p_j^r \bar{w}_j^r) = \sum_j p_j^r (\bar{w}_j^u - \bar{w}_j^r) + \sum_j \bar{w}_j^u (p_j^u - p_j^r) \quad (11)$$

其中, $\bar{w}_i$ 为总平均工资, $\bar{w}_j^i$ 为个体 $i$ 在职业 $j$ 的平均工资, $p_j^i$ 为个体 $i$ 选择进入职业 $j$ 的概率,个体 $i$ 分为城镇职工 $u$ 和农民工 $r$ 。进一步可以分解为:

$$\sum_j \bar{w}_j^u (p_j^u - p_j^r) = \sum_j \bar{w}_j^u (p_j^u - \tilde{p}_j^r) + \sum_j \bar{w}_j^u (\tilde{p}_j^r - p_j^r) \quad (12)$$

$$\sum_j p_j^r (\bar{w}_j^u - \bar{w}_j^r) = \sum_j p_j^r (\bar{x}_j^u \beta_j^u - \bar{x}_j^r \beta_j^r) =$$

$$\sum_j p_j^r (\bar{x}_j^u - \bar{x}_j^r) \beta_j^u + \sum_j p_j^r \bar{x}_j^r (\beta_j^u - \beta_j^r) \quad (13)$$

其中,将式(12)、式(13)代入式(11),可以得到:

$$\bar{w}_u - \bar{w}_r = \sum_j p_j^r (\bar{x}_j^u - \bar{x}_j^r) \beta_j^u + \sum_j p_j^r \bar{x}_j^r (\beta_j^u - \beta_j^r) +$$

$$\sum_j \bar{w}_r^u (p_j^u - \tilde{p}_j^r) + \sum_j \bar{w}_j^u (\tilde{p}_j^r - p_j^r) \quad (14)$$

其中, $\tilde{p}_j^r$ 表示反事实分布的职业概率,假设农民工获得与城镇流动人口同等待遇后,重新估算的职业选择概率。 $\sum_j p_j^r (\bar{x}_j^u - \bar{x}_j^r) \beta_j^u$ 为职业内工资差距可被

解释的部分,  $\sum_j p_j^r x_j (\beta_j^u - \beta_j^r)$  为职业内工资差距不能解释的部分,  $\sum_j \bar{w}_j (p_j^u - \tilde{p}_j^r)$  为职业间工资差距能解释的部分,  $\sum_j \bar{w}_j (\tilde{p}_j^r - p_j^r)$  为职业间工资差距不能解释的部分,即歧视。此外,本文也用 Brown 分解分析了工资的性别差异和代际差异。

#### 四、工资户籍歧视的测算结果和差异分解

##### (一) 户籍对小时工资的影响

已有研究直接从工资差异中分解出本地居民对外来移民的歧视,但实际上这包括户籍歧视和地域歧视两部分,即对非农户口的歧视和对非本地户口的歧视(章元和王昊,2011)<sup>[17]</sup>。因此,本研究先考虑整体流动人口的工资差异情况,再分解户籍歧视和地域歧视。表3报告了2011—2017年不同模型设定工资方程的 OLS 回归结果,年份间整体趋势一致。图4为户籍对小时工资估计系数的可视化图,分别对应表3中的 Panel A 基准回归、Panel B 控制个体特征、Panel C 控制就业特征的结果。表3发现 Panel A 基准回归中基本估计系数在30%左右,在 Panel B 控制个体特征、Panel C

控制就业特征后估计系数在10%上下。从图4中发现2014年的估计系数比其他年份都要小,也就是说这一年的户籍歧视小于其他年份。可能的原因是,2014年国务院公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标志着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开始进入全面实施阶段,“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取消了蓝印户口等类型,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2015年出现波动,之后从2015年到2017年的估计系数逐年降低。农业户口(*migrant*)是农民工的虚拟变量,1代表有农业户口的“城—乡”农村流动人口,0代表非农户口的“城—城”城镇流动人口。在 Panel A 不控制流动人口的个体特征和就业特征的情景下,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30%左右。在 Panel B 控制劳动力的个体特征,如年龄、教育、性别、婚姻等变量后,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12%左右。Panel C 控制了个体特征和就业特征,如职业、行业、单位所有制,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10%左右。在不考虑劳动力特征时,户籍歧视会导致工资损失30%,即不考虑个体特征和就业特征,会导致高估户籍歧视。另外,本文所有回归均用省份固定效应控制省际间经济发展水平对工资差异的影响。

表3 户籍对小时工资的影响

变量	(1)	(2)	(3)	(4)	(5)	(6)	(7)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Panel A: 不加控制变量							
农业户口	-0.2960*** (0.0395)	-0.3179*** (0.0632)	-0.2764*** (0.0479)	-0.1713*** (0.0520)	-0.3075*** (0.0582)	-0.3277*** (0.0502)	-0.2920*** (0.0616)
R <sup>2</sup>	0.0565	0.0576	0.0514	0.0248	0.0501	0.0495	0.0449
Panel B: 控制个体特征							
农业户口	-0.1253*** (0.0204)	-0.1374*** (0.0329)	-0.1259*** (0.0252)	-0.0712** (0.0292)	-0.1386*** (0.0293)	-0.1269*** (0.0290)	-0.1059*** (0.0342)
R <sup>2</sup>	0.2085	0.1879	0.1964	0.1800	0.1840	0.1819	0.2104
Panel C: 控制就业特征							
农业户口	-0.0977*** (0.0177)	-0.1157*** (0.0278)	-0.1080*** (0.0212)	-0.0722*** (0.0241)	-0.1264*** (0.0253)	-0.1097*** (0.0247)	-0.1012*** (0.0305)
R <sup>2</sup>	0.2802	0.2386	0.2555	0.2380	0.2091	0.2075	0.2323
样本量	46935	70812	92511	92576	88625	70694	75542

注:\*\*\*、\*\*、\*分别为系数在1%、5%、10%的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稳健标准误,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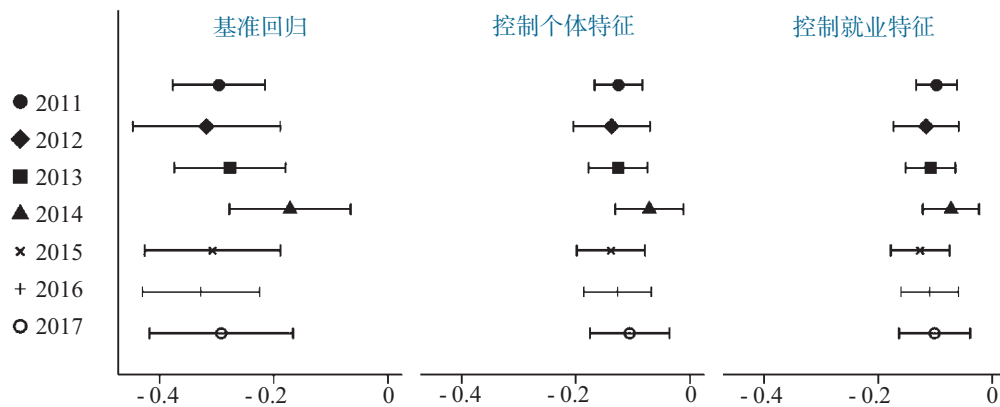


图4 户籍对小时工资的估计系数可视化

表4为流动人口整体样本的估计结果。模型(1)显示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29.5%，模型(2)在控制个体特征后户籍歧视导致工资低10.8%，在模型(3)控制个体特征和就业特征后农民工的工资比城镇职工低9.74%。从模型(2)和模型(3)的估计结果可知，年龄、受教育年限、性别、婚姻均在1%的水平上正向显著，说明人力资本特征可以解释一部分工资的户籍歧视。受教育水平越高，教育回报就越大。此外，工资的性别差异非常大。在模型(2)中男性的工资比女性高21.85%，在模型(3)中男性的工资高出18.3%，模型(3)中控制了职业、行业、单位所有制的虚拟变量。以熟练技术人员为参照组，制造业生产人员的工资低14.06%，服务业人员的工资低17.78%。以国有企业为参照组，集体企业的工资没有显著性差异，私营企业的工资高出4.49%，外资企业的工资水平最高，高出国营企业的14.66%。

表4 工资的户籍歧视(全样本)

变量	(1)	(2)	(3)
农民工	-0.2950*** (0.0520)	-0.1080*** (0.0257)	-0.0974*** (0.0219)
年龄		0.0468*** (0.0027)	0.0442*** (0.0024)
年龄的平方		-0.0006*** (0.0000)	-0.0006*** (0.0000)
受教育年限		0.0538*** (0.0059)	0.0482*** (0.0046)
性别		0.2185*** (0.0124)	0.1830*** (0.0094)
婚姻		0.1067*** (0.0122)	0.0864*** (0.0113)
参照组:熟练技术人员			
制造业生产人员			-0.1406*** (0.0194)
商业与服务人员			-0.1778*** (0.0158)

其他人员			-0.2239*** (0.0194)
参照组:国有企业			
集体企业			0.0223 (0.0151)
私营企业			0.0449** (0.0112)
外资企业			0.1466*** (0.0341)
其他企业			0.0207* (0.0117)
观测值	537695	46935	537695
R <sup>2</sup>	0.0460	0.2085	0.2154

注:职业(occupation)包括熟练技术人员、制造业生产人员、商业与服务人员、其他人员4类;表中将就业单位性质(ownership)根据就业单位所有制性质分为5类,分别为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外资企业、其他企业;此处未报告行业的结果。

### (二)基于Oaxaca-Blinder分解法的工资差异分解

本文采用Oaxaca-Blinder分解法研究农民工与城镇职工间的工资差异情况,结果显示,农民工与城市劳动力之间存在显著的工资差异,即包括户籍歧视或地域歧视等不可解释的因素。表5中,模型(1)为户籍的差异分解,即城镇职工(group\_1)与农民工(group\_2),两组的小时工资(lnphwage)均值分别为2.9797和2.6847,两者差异(difference)为0.2950。其中:可解释的部分为0.1487,占总差异的50.40%;不可解释的部分为0.1463,占总差异的49.59%。模型(2)为性别的差异分解,即男性(group\_1)与女性(group\_2)的工资差异为0.2269,可解释的部分占3.90%,不可解释的部分占96.96%,说明工资的性别歧视仍然很严重。模型(3)为城镇职工(group\_1)与老一代农民工(group\_2)的对比结果,可解释部分占53.83%,不可解释部分占46.16%。模型(4)为城镇职



工(*group\_1*)与新生代农民工(*group\_2*)的对比结果,可解释部分占68.94%,不可解释部分占31.06%。在新生代农民工和城镇职工的差异分解中,歧视程度低于

农民工和老一代农民工,说明新生代农民工受到的户籍歧视低于老一代农民工,但仍然存在30%的差异,需要进一步弱化劳动力市场对农民工的歧视。

表5 农民工及代际的工资差异分解(整体样本)

组别	差异分解	(1)	(2)	(3)	(4)
		户籍	性别	老一代	新生代
<i>group_1</i>	对照组	2.9797*** (0.0019)	2.8381*** (0.0010)	2.9245*** (0.0033)	3.0114*** (0.0024)
<i>group_2</i>	实验组	2.6847*** (0.0008)	2.6112*** (0.0011)	2.6488*** (0.0012)	2.7078*** (0.0010)
<i>difference</i>	总差异	0.2950*** (0.0021)	0.2269*** (0.0015)	0.2758*** (0.0035)	0.3036*** (0.0026)
<i>explained</i>	可解释部分	0.1487*** (0.0011)	0.0070*** (0.0006)	0.1485*** (0.0020)	0.2093*** (0.0015)
	贡献率	50.40%	3.09%	53.84%	68.94%
<i>unexplained</i>	不可解释部分	0.1463*** (0.0021)	0.2200*** (0.0014)	0.1273*** (0.0034)	0.0943*** (0.0025)
	贡献率	49.59%	96.96%	46.16%	31.06%

注:控制变量为年龄(*age*)、性别(*male*)、受教育年限(*educ*)、婚姻(*married*)和工作经验(*exp*)。

表6显示在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差异分解中,性别、婚姻状况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户籍歧视,人力资本仍然是最重要的因素。在性别的差异分解中,年龄、教育、农民工的虚拟变量会缓解性别歧视。老一代农民工中,男性、工作经验长的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工资差异较小。新生代农民工中不可解释变量的

差异占比最小,说明其受到的歧视较小。具体而言,在户籍工资差异(Panel A)中,受教育程度在特征差异中占比最大,达到21.09%。人力资本对工资的户籍歧视在新生代和老一代农民工中都很重要(Panel C和Panel D)。在性别差异(Panel B)中,工作经验对特征差异的解释力度达到50.56%。

表6 城镇职工与农民工的代际差异分解

工资差距	总差异	特征差异	比率(%)	系数差异	比率(%)
Panel A: 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差异分解					
年龄	0.0987	0.0001*	0.10	0.0986***	99.90
性别	-0.0286	-0.0021***	7.34	-0.0265***	92.66
受教育程度	0.7104	0.1498***	21.09	0.5606***	78.91
婚姻状况	0.0081	-0.0004*	-4.94	0.0085***	104.94
工作经验	0.0422	0.0014***	3.32	0.0408***	96.68
Panel B: 性别差异分解					
年龄	-0.0042	0.0015***	-35.71	-0.0057	135.71
受教育程度	-0.0142	0.0016***	-11.27	-0.0158***	111.27
婚姻状况	0.1064	0.0018***	1.69	0.1046***	98.31
工作经验	0.0269	0.0136***	50.56	0.0133***	49.44
户口类型	0.0254	-0.0008***	-3.15	0.0262***	103.15

表6(续)

工资差距	总差异	特征差异	比率(%)	系数差异	比率(%)
Panel C:老一代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差异分解					
年龄	0.0350	0.0002***	0.57	0.0348	99.43
性别	-0.0355	0.0034***	-9.58	-0.0389***	109.58
受教育程度	0.8201	0.1468***	17.90	0.6733***	82.10
婚姻状况	0.014	-0.0019***	-13.57	0.0159*	113.57
工作经验	0.0235	-0.0001	-0.43	0.0236***	100.43
Panel D:新一代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差异分解					
年龄	0.3138	0.0378***	12.05	0.2760***	87.95
性别	-0.0250	-0.0034***	13.60	-0.0216***	86.40
受教育程度	0.5456	0.1696***	31.09	0.3760***	68.91
婚姻状况	0.0082	0.0039***	47.56	0.0043	52.44
工作经验	0.0144	0.0015***	10.42	0.0129***	89.58

注:由于篇幅限制,省略了稳健标准误。

### 五、不同职业与行业间工资差异分解

#### (一)基于Brown分解法的职业间工资差异分解

1.职业的户籍歧视。表7中列出了农民工和城镇职工的估计职业分布,实际的职业分布为6类职业实际分布概率,估计的职业分布代表了反事实状态的估计职业分布。城镇职工的估计职业分布是用农民工的数据估计城镇职工的估计职业分布,农民工的估计职业分布是指农民工在得到与城镇职工同等的人力资本回报率时的职业分布。反事实的职业分布结果显示:城镇职工会降低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的比例,大大增加制造业生产工人、商业与服务人员的比重;农民工会增加管理人员、办事人员、商业与服务人

员的比重,减少制造业生产工人的比重。由此可知,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在职业内的户籍歧视、职业间垂直流动攀升难和职业固化现象是存在的,这与长期以来的户籍制度和劳动力市场中一系列歧视性的政策有关,导致高端服务业的服务人员、单位负责人等白领职业的门槛较高。长期以来,农民工一直集中分布在以体力劳动力为主的建筑业、制造业、生活服务业等行业,集中在采矿工人、制造厂工人、餐饮服务人员等低收入的职业。尽管农民工在城镇就业市场中进入高层次部门和高端职业的机会会有所增加,但农民工与城镇职工的职业分布仍存在明显的差距,能否让农民工自由进入各类行业和职业仍然存在空间。

表7 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反事实的职业分布(%)

分组	职业分布	管理人员	专业技术	办事人员	生产工人	服务人员	其他职业
城镇职工	实际的职业分布	2.37	23.90	8.15	21.47	40.47	3.64
	估计的职业分布	0.69	16.91	3.54	29.67	45.67	3.53
	差异	-1.68	-7.00	-4.61	8.20	5.20	-0.11
农民工	实际的职业分布	0.30	9.20	1.69	42.24	42.80	3.77
	估计的职业分布	0.38	8.19	2.35	31.64	53.71	3.74
	差异	0.08	-1.01	0.66	-10.60	10.90	-0.03

注:差异均指估计的职业分布与实际的职业分布之间的差值。

表8是职业的户籍歧视的Brown分解结果,从结果可知农民工和城镇职工的职业内工资总差异为0.295,户籍歧视导致的工资差异要大于性别歧视导致的职业工资差异。其中,职业内差异(0.216)占工资总差异的73.17%,职业间差异占工资总差异的26.83%。人力资本特征表示可解释的部分,其余为不可解释部分。从职业内的差异来说,67.48%的职业内工资差异可以由人力资本特征解释,5.69%的工资差异是歧视导致的。

从职业间的差异来说,可解释的部分占30.20%,不可解释的部分占-3.37%。由此说明,职业内户籍歧视带来的工资差异主要是由人力资本的禀赋特征解释的,甚至职业间不可解释的歧视部分会缩小一部分的工资差异。这说明,随着户籍制度的深化改革和城乡劳动力市场的一体化,户籍歧视带来的工资差异在逐步弱化,但长久以来的职业隔离和阶层固化导致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在人力资本上仍存在较大的差异。

表8 职业的户籍歧视Brown分解

差异分解的指标	小时工资	总差异(%)	职业内差异(%)	职业间差异(%)
总差异(RD)	0.295	100		
职业内差异	0.216	73.17	100	
可解释部分(IE)	0.199	67.48	92.22	
不可解释部分(IU)	0.017	5.69	7.78	
职业间差异	0.079	26.83		100
可解释部分(BE)	0.089	30.20		112.57
不可解释部分(BU)	-0.010	-3.37		-12.57
可解释部分总和(IE+BE)	0.288	97.68		
不可解释部分总和(IU+BU)	0.007	2.32		

注:职业内差异表明职业内差异作为整体所占的份额,职业间差异表示职业间差异作为整体所占的份额。

2.职业的代际差异。表9中分别列出了老一代农民工和新生代农民工的职业分布差异。同样地,新生代农民工的估计职业分布是用老一代农民工的数据估计的职业分布,反之亦然。对于老一代农民工来说,反事实的职业分布结果显示会降低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制造业生产工人的比例,大

大增加商业与服务人员的比重。对于新生代农民工而言,会增加管理人员、办事人员、商业与服务人员的比重,减少制造业生产工人的比重。具体来说,在老一代农民工的分布差异中,生产工人和服务人员的分布差异高达-9.43%、11.18%,新生代农民工的生产工人分布差异高达-8.11%。

表9 反事实的代际农民工职业分布(%)

分组	职业分布	管理人员	专业技术	办事人员	生产工人	服务人员	其他职业
老一代	实际的职业分布	0.26	6.47	0.99	49.75	37.82	4.71
	估计的职业分布	0.05	3.59	0.27	40.32	48.99	6.77
	差异	-0.20	-2.89	-0.72	-9.43	11.18	2.07
新生代	实际的职业分布	0.33	10.95	2.14	37.41	46.02	3.16
	估计的职业分布	0.34	10.06	6.13	29.29	49.25	4.93
	差异	0.01	-0.89	3.99	-8.11	3.23	1.77

注:同表7。

表10是职业的代际差异的Brown分解结果,从结果可知新一代农民工比老一代农民工高0.059。总体而言,职业的代际差异远远低于户籍歧视和性别歧视对工资的影响。其中,职业内差异(0.058)占工资总差异的97.57%,职业间差异占工资差异的2.43%。人力资本特征表示可解释的部分,不可解释部分为性别歧视的部分。从职

业内的差异来说,42.5%的职业内工资差异可以由人力资本特征解释,55.08%的工资差异是由不可解释部分导致的。从职业间差异来说,可解释的部分占-3.34%,不可解释的部分占5.77%。由此说明,职业内的工资代际差异主要由不可解释部分导致的,人力资本的禀赋特征可以缩小职业间差异。

表10 职业的代际差异Brown分解

差异分解的指标	小时工资	总差异(%)	职业内差异(%)	职业间差异(%)
总差异(RD)	0.059	100		
职业内差异	0.058	97.57	100	
可解释部分(IE)	0.025	42.50	43.55	
不可解释部分(IU)	0.032	55.08	56.45	
职业间差异	0.001	2.43		100
可解释部分(BE)	-0.002	-3.34		-137.75
不可解释部分(BU)	0.003	5.77		237.75
可解释部分总和(IE+BE)	0.023	39.16		
不可解释部分总和(IU+BU)	0.036	60.84		

注:同表8。

(二)基于Brown分解法的行业间工资差异分解

1.行业的户籍歧视。表11中列出了农民工和城镇职工的行业分布差异。同样地,实际的行业分布为6类行业的实际分布概率,估计的行业分布代表反事实状态的行业分布。城镇职工的估计行业分布是用农民工的数据估计城镇职工的行业分

布,反之亦然。结果显示,城镇职工会降低采矿业、电煤水热、建筑业、交通运输业的比例,增加制造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修理业的比重。对于农民工而言,会减少制造业和建筑业的比重,这说明在这两类体力型劳动为主的行业中户籍歧视比较大。

表11 城镇职工与农民工反事实的行业分布(%)

分组	行业分布(代码)	2	3	4	5	6	7	8	9	10
城镇职工	实际的行业分布	2.7	23.1	1.8	7.8	9.6	5.1	9.5	13.7	26.6
	估计的行业分布	0.9	31.3	0.9	6.3	10.9	3.9	10.6	15.9	19.3
	差异	-1.8	8.1	-0.9	-1.4	1.2	-1.3	1.1	2.2	-7.3
农民工	实际的行业分布	1.7	35.3	0.7	11.1	8.8	4.6	12.9	15.6	9.19
	估计的行业分布	2.3	28.0	1.2	7.4	12.0	5.6	15.0	19.4	9.17
	差异	0.5	-7.3	0.5	-3.7	3.1	1.0	2.1	3.7	-0.02

注:差异均指估计的行业分布与实际行业分布之间的差值;行业代码分别为,2=采矿业,3=制造业,4=电煤水热,5=建筑业,6=批发零售,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8=住宿餐饮业,9=居民服务修理业,10=高端服务业(金融、房地产、科研、信息技术、教育等)。

表12是行业的户籍歧视的Brown分解结果,从结果可知农民工和城镇职工的行业内工资总差异为0.295。其中,行业内差异(0.242)占工资总差异的82.08%,行业间差异占工资总差异的17.92%。人力资本特征表示可解释的部分,不可解释部分为户籍歧视的部分。从行业内的差异来说,77.76%的行业内工资差异可以由人力资本特征解释,4.32%的工资差异是歧视导致的。从行业间差异

来说,可解释的部分占26.35%,不可解释的部分占-8.43%。由此说明,行业内户籍歧视带来的工资差异主要是由人力资本的禀赋特征解释的,甚至行业间不可解释的歧视部分会缩小一部分的工资差异。这说明,随着户籍制度的深化改革和城乡劳动力市场的一体化,户籍歧视带来的工资差异在逐步弱化,但长久以来的行业隔离和阶层固化导致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在人力资本上仍存在较大的差异。

表12 行业的户籍歧视Brown分解

差异分解的指标	小时工资	总差异(%)	行业内差异(%)	行业间差异(%)
总差异(RD)	0.295	100		
行业内差异	0.242	82.08	100	
可解释部分(IE)	0.229	77.76	94.74	
不可解释部分(IU)	0.013	4.32	5.26	
行业间差异	0.053	17.92		100
可解释部分(BE)	0.078	26.35		147.02
不可解释部分(BU)	-0.025	-8.43		-47.02
可解释部分总和(IE+BE)	0.307	104.11		
不可解释部分总和(IU+BU)	-0.012	-4.11		

注:行业内差异表明行业内差异作为整体所占的份额,行业间差异表示行业间差异作为整体所占的份额。

2.行业的代际差异。表13中分别列出了老一代农民工和新生代农民工的行业分布差异。同样地,新生代农民工的估计行业分布是用老一代农民工的数据估计的行业分布,反之亦然。对于老一代农民工来说,反事实的行业分布结果显示会降低采矿业,电煤水热,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与邮

政,居民服务修理业的比例,增加制造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高端服务业的比重。对于新生代农民工而言,会增加批发零售、住宿餐饮、居民服务修理业的比重。新一代农民工主要分布在收入较高的行业,而老一代农民工分布在收入层次较低的行业。

表13 反事实的代际农民工行业分布(%)

分组	行业分布	2	3	4	5	6	7	8	9	10
老一代	实际的行业分布	2.7	35.4	0.8	16.8	6.3	5.4	10.1	16.1	6.3
	估计的行业分布	0.4	42.6	0.4	6.8	10.5	3.5	15.7	13.7	6.5
	差异	-2.3	7.2	-0.5	-10.0	4.2	-2.0	5.6	-2.5	0.2
新生代	实际的行业分布	1.2	35.2	0.7	7.5	10.5	4.0	14.7	15.3	11.0
	估计的行业分布	0.6	28.9	0.6	5.2	13.2	2.9	14.9	26.9	6.9
	差异	-0.6	-6.3	-0.1	-2.3	2.8	-1.2	0.2	11.6	-4.1

注:同表11。

表14是行业代际差异的Brown分解结果,从结果可知新一代农民工比老一代农民工高0.059,总体而言,行业的代际差异远远低于户籍歧视对工资的

影响。其中,行业内差异(0.086)占工资总差异的145.18%,行业间差异占工资差异的-45.18%。人力资本特征表示可解释的部分,不可解释部分为性别歧

视的部分。从行业内的差异来说,90.44%的行业内工资差异可以由人力资本特征解释,54.74%的工资差异是由不可解释部分导致的。从行业间差异来说,可解释的部分占-97.68%,不可解释的部分占52.50%。

由此说明,行业内和行业间的工资代际差异主要由可解释部分导致的,人力资本的禀赋特征可以缩小行业间差异。新生代农民工和老一代农民工工资的代际差异主要由于人力资本禀赋的回报率导致。

表14 行业的代际差异 Brown 分解

差异分解的指标	小时工资	总差异(%)	行业内差异(%)	行业间差异(%)
总差异(RD)	0.059	100		
行业内差异	0.086	145.18	100.00	
可解释部分(IE)	0.053	90.44	62.30	
不可解释部分(IU)	0.032	54.74	37.70	
行业间差异	-0.027	-45.18		100.00
可解释部分(BE)	-0.058	-97.68		216.19
不可解释部分(BU)	0.031	52.50		-116.19
可解释部分总和(IE+BE)	-0.004	-7.24		
不可解释部分总和(IU+BU)	0.063	107.24		

注:同表12。

## 六、结论与启示

### (一) 研究结论

为更好地推进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战略,在以市民化为核心的高质量城镇化进程中,让城乡居民充分享受经济发展的丰硕成果,有助于缩小城乡居民工资收入差距(胡雯和张锦华,2023)<sup>[38]</sup>。本文基于2011—2017年的卫计委流动人口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得到了四点主要结论。第一,在不控制个体特征的情况下,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30%左右。控制劳动力的个体特征,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11%左右。控制个体特征和就业特征后,农民工比城镇职工的小时工资低10%左右。第二,基于工资差异的Brown分解结果,农民工和城镇职工的职业内工资总差异为0.295。其中,职业内差异(0.216)占工资总差异的73.17%,职业间差异占工资差异的26.83%。第三,从职业内的差异来说,67.48%的职业内工资差异可以由人力资本特征解释,5.69%的工资差异是歧视导致的。从职业间差异来说,可解释的部分占30.20%,不可解释的部分占-3.37%。除少量由户籍歧视导致的不可解释的部分之外,上述工资差距主要由人力资本差异引起。这一人力资本差异不仅使得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很难享受同工同酬,甚至引起职业间和

职业内的隔离,即农民工往往从事生产服务等低收入岗位,难以晋升到管理岗和技术岗等高收入岗位。第四,行业内差异(0.242)占工资总差异的82.08%,行业间差异占工资差异的17.92%。从行业内的差异来说,77.76%的行业内工资差异可以由人力资本特征解释,4.32%的工资差异是歧视导致的。从行业间差异来说,可解释的部分占26.35%,不可解释的部分占-8.43%。

### (二) 对策建议

基于上述分析和结论,需要从多个层面入手实现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第一,要继续缩小流动人口中农民工和城镇流动人口的工资差异和户籍歧视,破除隐性的户籍制度障碍,缩小城乡差距。第二,农民工要提升职业技能,促进职业和行业内的流动。目前农民工较难进入工资收入高的职业或行业,职业上主要分布在体力劳动为主、低技能水平、收入低、不稳定的职业,如制造业生产人员、商业与服务人员,城镇职工则主要分布在单位负责人、熟练技术人员、办事人员等白领的职业。行业上,农民工主要分布在制造业、建筑业、住宿餐饮、批发零售这类收入低的行业,而城镇职工主要选择高端服务业的高收入行业。虽然新生代农民工的职业流动要强于老一代农民工,但仍然存在

一定的职业固化。

### (三)不足与展望

一方面,虽然本文在微观层面考虑了农民工的职业隔离和行业分割,检验了户籍对农民工的工资歧视,但尚存在有待改进和完善的地方。首先,鉴于数据资料的局限和研究能力的限制,本文采用混合截面数据能看到2011—2017年的长期时间变化趋势,但是无法追踪到固定观测的农民工。因此,如果能利用追踪调查数据获得农民工的返乡样本、市民化样本,则更能反映工资的长期动态变化。特别是,用农民工获得市民身份后的工资变化,会更好地控

制人力资本的禀赋差异。

另一方面,已有研究对于工资决定理论、工资差异分解等问题讨论颇多,理论与实证都有很成熟的体系,国际经验在中国劳动力市场也不断得到验证。深入挖掘在新的时代背景和城乡融合任务下农民工增收和工资差距缩小的原因,仍然是当前经济结构转型的关键问题。随着未来可得数据的扩展与完善,后续研究可以进一步将研究重点转移到农民工的就业选择,避免由于自选择带来的偏误,从而在空间上和空间上都尽可能地扩大研究范围,以便得到更加完善的研究结论。

### 注释:

① 2014年《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指出,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取消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性质区分和由此衍生的蓝印户口等户口类型,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

② 2009年仅在北京、太原、深圳、成都等5市调查,缺少个人和家庭信息,2010年在全国100个城市调查,没有首次流动的信息,故不采用2009和2010年的数据。同时,本文不包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数据。

③ 不包含就业身份为雇主和自营劳动者。自我雇佣者不是为了工资而工作,没有工资性收入。

④ 工资统一取自然对数,小时工资( $\ln phwage$ )、月工资( $\ln wage$ )的均值分别为2.74、7.98。以流入地调查数据为例,王建国、李实(2015)测算2011年、2012年流动人口监测调查数据的小时工资对数为2.35,吴波等(2017)测算2014年流动人口监测调查数据的月均工资对数是7.97,这两个数据与本研究的工资均值基本一致。

⑤ CMDS行业包括20个行业,本文将其划分为10类:1=农林牧渔,2=采矿,3=制造,4=电煤水热的生产供应,5=建筑,6=批发零售,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8=住宿餐饮,9=居民服务修理,10=高端服务业(09=信息运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10=金融,11=房地产,12=租赁和商务服务,13=科研和技术服务,14=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16=教育,17=卫生,172=社会工作,18=文体和娱乐,1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0=国际组织)。

⑥ CMDS数据中将职业分为四类:第一类熟练技术人员,10=单位负责人,20=专业技术人员,30=办事人员;第二类制造业生产人员,60=生产操作人员,61=生产,62=运输,63=建筑,64=其他生产人员;第三类商业与服务人员,40=服务业人员,41=经商,42=商贩,43=餐饮,44=家政,45=保洁,46=保安,47=装修,48=快递,49=其他商业人员;第四类其他职业人员,70=无固定职业,80=其他。

### [参考文献]

- [1] 陈杰,郭晓欣,钟世虎.城市外来劳动力市场上的农业户籍歧视:时空变化特征及影响因素[J].学术月刊,2022,54(7):53-69.
- [2] 万广华,江蕙蕙,赵梦雪.城镇化的共同富裕效应[J].中国农村经济,2022(4):2-22.
- [3] 叶兴庆.以提高乡村振兴的包容性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J].中国农村经济,2022(2):2-14.
- [4] 李实,朱梦冰.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促进共同富裕实现[J].管理世界,2022,38(1):52-61.
- [5] 黄季焜.加快农村经济转型,促进农民增收和实现共同富裕[J].农业经济问题,2022(7):4-15.
- [6] 孙旭,魏嘉鑫,方逸茹,等.收入不平等对中国收入代际流动的影响[J].统计学报,2020,1(4):27-36.
- [7] 陈翔,刘亚楠.经济发展、农民工收入与学龄前子女随迁:基于门槛效应的分析[J].统计学报,2022,3(5):20-32.
- [8] Meng X,Zhang J.The Two-tier Labor Market in Urban China:Occupational Segregation and Wage Differentials between Urban Residents and Rural Migrants in Shanghai[J].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2001,29(3):485-504.
- [9] 王美艳.城市劳动力市场上的就业机会与工资差异:外来劳动力就业与报酬研究[J].中国社会科学,2005(5):36-46.
- [10] Zhu R.Wage Differential between Urban Residents and Rural Migrants in Urban China during 2002—2007:A Distributional Analysis[J].China Economic Review,2016,37:2-14.
- [11] 孙婧芳.城市劳动力市场中户籍歧视的变化:农民工的就业与工资[J].经济研究,2017,52(8):171-186.

- [12] Ma X. Labor Market Segmentation by Industry Sectors and Wage Gaps between Migrants and local Urban Residents in Urban China[J].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18, 47: 96-115.
- [13] 吴珊珊, 孟凡强. 农民工歧视与反歧视问题研究进展[J]. *经济学动态*, 2019(4): 99-111.
- [14] Démurger S, Gurgand M, Li S, et al. Migrants as Second-class Workers in Urban China? A Decomposition Analysis[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2009, 37(4): 610-628.
- [15] 陈钊, 陆铭, 佐藤宏. 谁进入了高收入行业: 关系、户籍与生产率的作用[J]. *经济研究*, 2009, 44(10): 121-132.
- [16] 余向华, 陈雪娟. 中国劳动力市场的户籍分割效应及其变迁: 工资差异与机会差异双重视角下的实证研究[J]. *经济研究*, 2012, 47(12): 97-110.
- [17] 章元, 王昊. 城市劳动力市场上的户籍歧视与地域歧视: 基于人口普查数据的研究[J]. *管理世界*, 2011(7): 42-51.
- [18] 胡雯, 张锦华. 密度、距离与农民工工资: 溢价还是折价[J]. *经济研究*, 2021, 56(3): 167-185.
- [19] Tombe T, Zhu X. Trade, Migration, and Productivity: A Quantitative Analysis of China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19, 109(5): 1843-1872.
- [20] 段志民, 袁芳杰, 田政杰. 制造业集聚对劳动力工资的空间异质性影响[J]. *统计学报*, 2022, 3(6): 33-45.
- [21] Gai Q, Guo N, Li B, et al. Migration Costs, Sorting, and the Agricultural Productivity Gap [D]. University of Toronto,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2021.
- [22] 吴贾, 姚先国, 张俊森. 城乡户籍歧视是否趋于止步: 来自改革进程中的经验证据: 1989—2011[J]. *经济研究*, 2015, 50(11): 148-160.
- [23] 石智雷. 有多少农民工实现了职业上升: 人力资本、行业分割与农民工职业垂直流动[J]. *人口与经济*, 2017(6): 90-104.
- [24] 魏东霞, 陆铭. 早进城的回报: 农村移民的城市经历和就业表现[J]. *经济研究*, 2021, 56(12): 168-186.
- [25] 张锦华, 胡雯. 从“产权管制”到“市场分割”: 农民工工资决定机制研究[J]. *农业经济问题*, 2020(11): 25-41.
- [26] 胡雯, 张锦华. 城市的力量: 农民工层级迁移与工资溢价[J]. *财经研究*, 2021, 47(2): 4-18.
- [27] 葛玉好, 曾湘泉. 市场歧视对城镇地区性别工资差距的影响[J]. *经济研究*, 2011, 46(6): 45-56+92.
- [28] Oaxaca R. Male-female Wage Differentials in Urban Labor Markets [J].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view*, 1973, 14(3): 693-709.
- [29] Jann B. The Blinder - Oaxaca Decomposition for Linear Regression Models[J]. *The Stata Journal*, 2008, 8(4): 453-479.
- [30] Brown R S, Moon M, Barbara S Z. Incorporating Occupational Attainment in Studies of Male-Female Earning Differentials[J]. *Journal of Human Resource*, 1980, 33(1): 3-28.
- [31] 张冬平, 郭震. 行业分割、岗位隔离与户籍工资差异[J]. *农业技术经济*, 2014(5): 30-41.
- [32] 赵海涛. 流动人口与城镇居民的工资差异: 基于职业隔离的角度分析[J]. *世界经济文汇*, 2015(2): 91-108.
- [33] 王湘红, 曾耀, 孙文凯. 行业分割对性别工资差异的影响: 基于CGSS数据的实证分析[J]. *经济学动态*, 2016(1): 44-53.
- [34] 田柳, 周云波, 沈扬扬. 不可观测能力、群分效应和行业工资差距: 行业分割视角[J]. *世界经济*, 2018, 41(12): 98-120.
- [35] 吕炜, 杨沫, 朱东明. 农民工能实现与城镇职工的工资同化吗[J]. *财经研究*, 2019, 45(2): 86-99.
- [36] 许岩, 付小鹏, 宋瑛. “市民化”之后: 户籍变更能否消除工资歧视[J]. *农业技术经济*, 2020(8): 82-100.
- [37] 万海远, 李实. 户籍歧视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J]. *经济研究*, 2013, 48(9): 43-55.
- [38] 胡雯, 张锦华. 城市规模、收支剩余与农民工市民化再考察: 基于生存工资Anker法的实证研究[J]. *上海财经大学学报*, 2023, 25(1): 34-48.

[责任编辑: 李莉]